



大会 — 第 39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9：简化手续和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ICAO TRIP)战略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简化手续的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

(由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提交)

执行摘要

2013 年,大会第 38 届会议通过了 A38-16 号决议 —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简化手续的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该声明反映了国际民航组织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发展情况及其今后的工作重点。大会要求理事会对该综合声明不断进行审查,并在需要对其做出修改时向大会提供咨询意见。据此,在附录所载的大会决议草案中提出了对综合声明的修订。

行动: 请大会审议并通过附录所载的大会决议草案。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战略目标 C — 安保和简化手续。
财务影响:	所附的大会文件中提及的各项活动,将根据 2017 年 — 2019 年经常方案预算的可用资源和/或预算外捐助的情况进行。
参考文件:	Doc 10022 号文件:《大会有效决议》(截至 2013 年 10 月 4 日) A39-WP/19 号文件:关于国际民航组织公钥簿(PKD)的发展情况 A39-WP/42 号文件:关于附件 9 — 《简化手续》的发展情况 A39-WP/40 号文件:关于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ICAO TRIP)战略的发展情况

附录

A3839-16: 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简化手续的持续政策和做法的综合声明

鉴于附件9 —《简化手续》是为了表述《公约》第二十二、第二十三和第二十四条规定的成员国的义务和使符合第十、第十三、第十四、第二十九和第三十五条中所提及的法律要求的程序标准化而制定的；

鉴于执行附件9的标准和建议措施对于便利航空器、旅客及其行李、货物和邮件的放行以及管理边境管制和机场出入方面的挑战，从而维护航空运输运行效率是至关重要的；和

鉴于各成员国在此类通关业务中继续寻求最大程度的效率和安保的目标是至关重要的；

大会：

1. 决定附于本决议之后的下列附录构成了国际民航组织关于简化手续的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这些政策是在大会第3839届会议闭幕时所存在的政策：

附录A — 简化手续条款的制定与执行

附录B — 确保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的安全和完整方面的国家和国际行动

附录C — 简化手续事项上的国家和国际行动与合作

附录D — 旅客数据交换系统

2. 要求理事会对有关简化手续的综合声明不断进行审查，并在需要做出修改时酌情向大会提供咨询意见；和

3. 宣布本决议取代A37-20A38-16号决议(附录D —《简化手续》)关于简化手续的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

附录A

简化手续条款的制定与执行

鉴于2006年12月由联合国大会通过的《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于2008年5月3日生效；

鉴于由本组织制定的机读旅行证件规范已经证明对于开发各种系统，加速国际旅客和机组成员通过机场放行控制，同时加强移民监察方案是行之有效的；和

鉴于制定一套标准标志，以便利旅行者和其他使用者高效率地使用机场候机楼已经证明是有效而有益的；

大会：

1. 敦促各成员国特别注意加强执行附件9的标准和建议措施的努力；
2. 敦促各成员国在实施附件9的相关规定时适当注意Doc 9984号文件：《关于残疾人利用航空运输的手册》；
3. 要求理事会确保附件9 —《简化手续》是最新的，并能满足各成员国在实施边境管制、货物和旅客、与此种行政管理相关的技术进步、货物简化手续、处理和应对与健康相关和对航空的其他干扰事件以及无人陪伴的未成年人等方面的现时要求；
4. 要求理事会确保相关指导材料保持常新，并对成员国的要求做出反应；
5. 要求理事会确保附件9 —《简化手续》和附件17 —《安保》的规定相互一致和相互补充；和
6. 要求理事会更新Doc 9636号文件中《为身处机场和码头的人员提供指导的国际标志》，并确保其保持常新，并对成员国的要求做出反应。

附录B

确保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的安全和完整方面的国家和国际行动

鉴于各成员国承认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管理对于航空安保和简化手续的重要性；

鉴于各成员国承认独特地识别个人身份的能力要求具备全面而协调的方法，这种方法能够将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管理的以下五种相互依赖的内容纳入协调的框架之中：

- a) 确保身份识别的权威性证据所需要的基本证件、工具和进程；
- b) 符合国际民航组织规格的标准化机读旅行证件(MRTDs)、包括电子护照的设计和制作；
- c) 主管当局印发提供给经授权持有人的证件的程序和规约，以及应对盗窃、篡改和丢失的控制措施；
- d) 边界使用的机读旅行证件的高效和安全读取和识别的检查系统和工具；和
- e) 开展检查行动时能够及时、安全和可靠地将机读旅行证件及其持有人同可获得的相关数据联系起来的兼容运作。

鉴于各成员国需要具备能力以便独特地识别个人的身份，并需要可获得的各种工具和机制以确定和确认旅行者的身份；

鉴于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ICAO TRIP)战略集中了身份识别管理的各项内容,并借助了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的成功,从而为实现旅行证件和边境管制措施的最大惠益提供了全球框架;

鉴于联合国会员国根据2015年9月25日通过的第70/1号决议,决定通过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其中包括一套17项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辅以169个具体目标,第16.9项具体目标就是到2030年,为所有人提供法律身份,包括出生登记;

鉴于机读旅行证件(MRTDs)的准确性和有效性有赖于用于确定身份、确认公民身份或国籍以及评估护照申请人资格的文件(即种文件);

鉴于护照是表示一个人的身份和公民身份的主要正式文件,旨在通知过境国和目的地国持有者能够返回护照颁发国;

鉴于对护照完整性的国际信任对国际旅行系统发挥职能至关重要;

鉴于企图用虚假身份进入一国的人使用偷盗的空白护照的现象在世界范围内正在增加;

鉴于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的安全有赖于健全的身份识别管理系统和旅行证件颁发程序的完整性;

鉴于需要成员国之间的高度合作,以加强打击包括伪造和假造护照在内的护照欺诈、使用伪造或假造护照、冒名者使用有效护照、使用过期失效或注销的护照,以及使用欺诈获得的护照的情况;

鉴于联合国会员国在2006年9月8日通过的全球反恐战略中,决定在适当情况下加强每一层面的努力与合作,提高身份和旅行证件制作和签发的安全性,防止和查明篡改或欺诈使用证件的行为;

鉴于2001年9月28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的第1373号决议决定各成员国通过有效的边界管制和对签发身份证和旅行证件的控制,并通过防止假造、伪造或冒用身份证和旅行证件,防止恐怖分子或恐怖主义集团的移动;

鉴于需要各成员国之间改进和加强合作,以便打击和防止身份和旅行证件欺诈行为;

鉴于全世界犯罪的重点已经越来越多地从旅行证件欺诈转向身份欺诈;

鉴于公约旅行证件(CTDs)是1951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1951年公约”)和1954年《关于无国籍人地位的公约》(“1954年公约”)缔约国应当向合法在其领土上居留的难民或无国籍人签发的旅行证件(分别参见两个公约的第28条),因此是两个国际条约中为得到国际承认地位的人士所预见的旅行证件;

鉴于国际民航组织建立了公钥簿(PKD)以核查、确认和验证利用生物鉴别技术增强的机读护照(电子护照),借以加强其安全性和边境管制措施的完整性;和

鉴于各成员国请求国际民航组织各方案给予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支助以便加强其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方案；

大会：

1. 敦促各**成员**国通过其旅行证件和边境管制措施方案独特地对个人进行身份识别，以取得最大程度的安保和身份识别惠益，包括防止非法干扰行为和对民用航空的其他威胁；

2. 敦促各成员国实施严格的流程和工具，以保障种文件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2.~~**3.** 敦促各成员国加强努力，以建立并实施加强的身份识别管理系统和保障旅行证件颁发工作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3.~~**4.** 要求理事会指示秘书长实施国际民航组织旅行者身份识别方案战略，以协助各成员国独特地识别个人的身份，并加强其旅行证件和边境管制措施的安全和完整性；

~~4.~~**5.** 要求各成员国加强努力，以保障其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的安全性和完整性，并在这些事项上相互援助；

~~5.~~**6.** 敦促尚未采取如此举措的成员国，根据Doc 9303号文件第一**四**部分中的规范颁发机读护照；

~~6.~~**7.** 敦促**提醒**各成员国确保非机读护照的失效日期定在**2015年11月24日之前不再流通**；

8. 提醒各成员国确保为难民和无国籍人士颁发旅行证件（“公约旅行证件”）时，这些证件是符合Doc 9303号文件规范的机读证件；

9. 提醒各成员国制定管制措施，防范偷窃空白旅行证件和挪用新签发的旅行证件；

~~7.~~**10.** 敦促在建立有效和高效的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系统方面需要援助的各成员国毫不延迟地与国际民航组织联系；

~~8.~~**11.** 要求理事会确保Doc 9303号文件《机读旅行证件》所载规范和指导材料继续跟上技术进步，并继续探讨旨在加强边境管制措施的安全和简化手续的技术性解决办法；

12. 要求理事会继续探讨旨在加强边境管制措施的安保和简化手续的技术解决办法，同时改进放行程序，例如自动边境管制(ABC)登机门。

13. 要求理事会更新国际民航组织/联合国难民署(UNHCR)《关于向难民和无国籍人签发机读公约旅行证件的指南》；

~~9.~~**14.** 要求理事会继续致力于进一步加强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措施的安全和完整性，并致力于制定指导材料以协助各成员国推动这些目标；

~~10.~~15. 敦促理事会探讨以何种方法在旅行者身份识别和边境管制领域加强对各成员国的协助和能力建设支助，包括国际民航组织在国际社会中便利和协调此种协助的积极主动的领导作用；

~~11.~~16. 敦促所有 **成员国** 国家加入国际民航组织的公钥簿 **并使用国际民航组织公钥簿提供的信息在边境管制核实电子机读护照；且各接受国核实与电子护照相关的数字签名；和**

~~12.~~17. 敦促 **提请** 尚未采取如此举措的成员国，向国际刑警组织 **自动收寻设施/被盗和丢失旅行证件 (SLTD) 数据库定期、及时地提供丢失和被盗、丢失和注销的旅行证件护照的数据。**；

18. 敦促尚未采取如此举措的成员国，在边境出入境管制点对照国际刑警组织被盗和丢失旅行证件 (SLTD) 数据库，查询从事国际旅行的个人的旅行证件。

19. 敦促各成员国建立高效和有效机制，以便向被盗和丢失旅行证件数据库提交信息和进行查询。

附录C

简化手续事项上的国家和国际行动与合作

鉴于各成员国需要采取持续行动，增强放行管制手续的效力和效率；

鉴于国家简化手续 **方案和简化手续** 委员会的成立和积极运作是经过证明的实现必要改善的手段；

鉴于成员国之间以及与对简化手续事项感兴趣的国家和国际各方在简化手续事项方面的合作为相关各方带来了效益；和

鉴于不统一的旅客数据交换系统对航空运输业的生存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种合作至关重要；

鉴于过去几年来在世界范围内通过航空运输传播传染病的威胁与日俱增；

鉴于附件9规定促进向航空器事故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协助；

大会：

1. 敦促各成员国成立和利用国家简化手续 **方案和简化手续** 委员会，并采纳邻国之间区域合作的政策；

~~2. 要求理事会酌情制定关于建立国家简化手续方案和/或委员会的相关知道材料，作为对附件9各项规定的补充；~~

~~3.~~2. 敦促各成员国参与其他政府间航空组织的地区和次地区简化手续方案；

4.3. 敦促各成员国通过国家简化手续 **方案和简化手续** 委员会或其他适当手段，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便：

a) 定期要求其政府所有有关部门注意以下需要：

- i) 使国家规章和做法符合附件9的规定和意图；和
- ii) 详细拟订解决简化手续方面日常问题的令人满意的办法；和

b) 采取所需的任何后续行动；

~~5.~~4. 敦促各成员国鼓励其国家及其他简化手续方案和委员会研究简化手续问题，并和与其有航空联系的成员国一道协调其委员会关于简化手续问题的研究结果；

~~6.~~5. 敦促相邻和接壤国家的成员国在处理简化手续方面可能具有的共同问题时，凡是在协商似乎可以导致出现对问题的一致解决办法的情况下相互进行协商；

~~7.~~6. 敦促各成员国航空器经营人和机场经营人在以下方面继续密切合作：

- a) 简化手续问题的确定和解决；和
- b) 制定防止麻醉品非法贩运、非法移民、传染病和对国家利益的其他威胁的合作安排；

~~8.~~7. 敦促各成员国呼吁国际经营人航空器和机场运营人及其协会尽可能地参与电子数据交换系统，以便在处理国际航站的客货物运输方面取得最大效率；

8. 敦促各成员国实施附件9的规定，促进向航空器事故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协助；

~~9.~~敦促各成员国在使用电子数据交换系统时，确保其旅客数据要求符合联合国有关机构为此目的所通过的国际标准；

~~10.~~9. 敦促各国和经营人航空器和机场运营人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尽一切可能努力加快空运货物的办理和放行，同时确保国际供应链的安保；和

~~11.~~10. 敦促各成员国在国家和地区简化手续和安保相关机构之间展开对话和合作。

附录D

旅客数据交换系统

鉴于需要各成员国持续采取行动，增强放行管制手续的效力和效率；

鉴于联合国安理会第 2178 号决议 (2014 年) 第 9 段促请成员国“要求在其境内营运的航空公司将旅客信息预报提供给国家主管部门，以发现第 1267 (1999) 号和第 1989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以下简称“委员会”) 指认的个人通过民用飞机从其领土出发，或企图入境或过境的情况，并进一步促请会员国酌情并依照国内法和国际义务向委员会报告这些人将从其领土出发，或企图入境或过境的情况，并将这一信息与这些人的居住国或国籍国分享”；

大会：

1. 敦促各成员国促请提供国际航空运输服务的航空器运营人通过提供预报旅客信息，参加电子数据互换系统，以实现国际航站区处理客流的最大效率；
2. 敦促各成员国使用电子数据互换系统，以确保旅客数据要求符合联合国相关机构为此目的通过的国际标准，并确保此种数据的安全；和
3. 敦促各成员国在建立旅客数据交换系统方面视情援助其它成员国，并共享最佳做法。